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664

聯絡人：王宥甯

電 話：04-37061074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0701521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015214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辦理「2018星雲教育論壇」相關資訊，請轉知所轄學校及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107年11月27日公益星行字第107023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論壇主題：108新課綱的理念實施與因應作為

(二)論壇場次日期及地點：

1、東區場：107年1月5日(星期六)，國立臺東大學(知本校區湖畔講堂)

2、中區場：107年1月12日(星期六)，逢甲大學(第一國際會議廳)

3、南區場：107年1月19日(星期六)，國立成功大學(光復校區國際會議廳第二演講室)

(三)響應紙杯減量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(四)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案承辦人：星雲教育論壇工作小組施



107015214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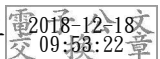


芄年承辦人(電話：02-2762-9118；電子郵件：purelandshw02@gmail.com)

三、檢附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函影本及論壇資訊各1份
供參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高中職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